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摩基础行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233001
交易代码	233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4 年 3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493,294.75 份
投资目标	分享中国经济持续发展过程所带来的基础行业的稳定增长,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1) 股票投资策略</p> <p>基于宏观经济的自上而下方式,结合自下而上个股精选,形成动态股票组合,追求持续稳定收益。</p> <p>(2) 债券投资策略</p> <p>我们以“类别资产配置、久期管理”为核心,通过“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以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兼顾中短期经济周期、政策方向等因素在类别资产配置、不同市场间的资产配置、券种选择三个层面进行投资管理;并结合使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即收益率曲线分析,久期管理,新债分析,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等方法,实施动态投资管理,动态调整组合的投资品种,以达到预期投资目标。</p> <p>(3) 权证投资策略</p> <p>对权证的投资建立在对标的证券和组合收益风险进行分析的基础上,权证在基金的投资中将主要起到锁定收益和控制风险的作用。以 BS 模型和二叉树模型为基础来对权证进行定价,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定价模型和参数进行适当修正。在组合构建和操作中运用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保护性看跌策略、抛补的认购权证、双限策略等。</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55% +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7,826.90
2. 本期利润	5,202,316.7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2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8,781,402.6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5986

注：1.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20%	1.80%	9.13%	0.87%	3.07%	0.93%
过去六个月	9.17%	1.53%	8.26%	0.69%	0.91%	0.84%
过去一年	0.52%	1.68%	6.68%	0.61%	-6.16%	1.07%
过去三年	-58.28%	1.82%	-4.89%	0.60%	-53.39%	1.22%
过去五年	-29.19%	1.65%	13.60%	0.65%	-42.79%	1.00%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 2012 年 3 月 4 日	13.08%	1.53%	59.27%	1.37%	-46.19%	0.16%

2012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87.16%	1.50%	67.64%	0.75%	19.52%	0.75%
---------------------------------------	--------	-------	--------	-------	--------	-------

注：1. 本基金自 2012 年 3 月 5 日起修改了基金合同中基础行业定义及投资比例，并相应调整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沪深 300 指数×55% +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45%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在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 300 只 A 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该指数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是目前中国证券市场中公允性较好的股票指数，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是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票及短期融资券的跨市场债券指数。该指数的推出旨在更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人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2. 基金合同修改前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计算公式为：

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的复合指数×75%+中信标普全债指数×20%+同业存款利率×5%；

其中：上证综指与深证综指的复合指数 = (上证 A 股流通市值/A 股总流通市值) × 上证综指 + (深证 A 股流通市值/A 股总流通市值) × 深证综指

基准指数的构建考虑了三个原则：

(1) 由于当前并不存在一个为投资者广泛接受的基础行业指数，所以以自定义方式来构建业绩比较基准，若将来出现一个能得到市场认可的基础行业指数，我们将在研究对比的基础上选择更为合理的业绩比较基准。

(2) 投资者认同度。选择被市场广泛认同的上证综指、深证综指、中信标普全债指数作为计算的基础指数，并以流通市值比例为权数对上证综指、深证综指作加权计算。

(3) 业绩比较的合理性。基金投资业绩受到资产配置比例限制的影响，根据基金资产配置比例来确定加权计算的权数，使业绩比较更具有合理性。

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75%、20%、5% 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连锁计算的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基金合同修改前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4 年 3 月 26 日至 2012 年 3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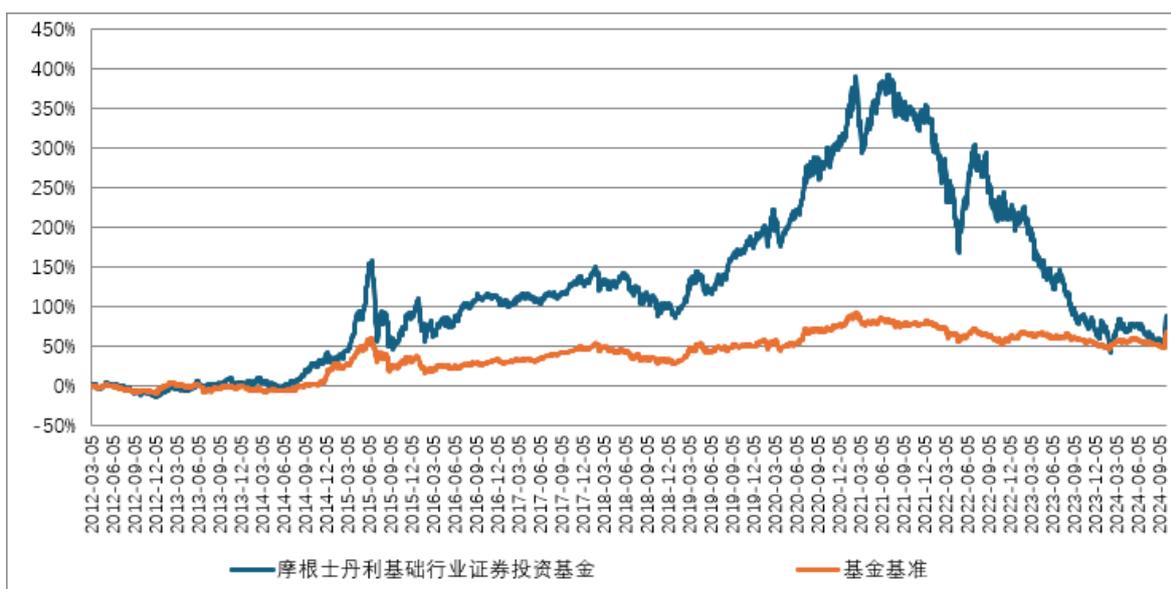


自基金合同修改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3 月 5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4 年 3 月 26 日正式生效。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

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原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CHEN JUDY(陈修竹)	基金经理	2023 年 2 月 28 日	-	9 年	卡内基梅隆大学化学工程硕士。曾任贝克休斯油田技术公司技术销售工程师,上海正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票研究员。2018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起担任摩根士丹利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内部相关制度和流程，通过流程和系统控制保证有效实现公平交易管理要求，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和分析，确保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各项公平交易制度及流程。

经对报告期内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 日内、5 日内）不同投资组合间向交易的交

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上证指数上涨 12.44%，创业板指数大涨 29.21%，科创 50 指数上涨 22.51%；行业方面，非银、地产、社服、计算机等领涨，石化、煤炭、电力公用等则表现落后。三季度国内经济延续 5、6 月份回落的态势，投资、消费增速均显著低于 5%；出口是少有的亮点，但预期较弱，尤其是临近四季度，投资者担忧逐步加重。转折点发生在 9 月中下旬，9 月 19 日美联储宣布降息，且降息幅度超预期；国内“一行一局一会”落地增量宏观政策，释放逆周期调节信号，涉及资本市场、房地产等；9 月 2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进一步明确要加大财政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政策均为民众、投资者所关切，政策超级组合拳扭转了投资者对国内经济的长期悲观预期，进而催生了市场反转。资本市场方面，政治局定调要努力提振资本市场，大力引导中长期资金入市，央行创设两项新工具支持资本市场，有助于修复微观主体情绪，驱动市场风险偏好回升。我们认为随着存量政策效能不断释放，增量政策陆续落地，四季度经济有望环比改善。在“有效落实存量政策，加力推出增量政策”、“努力完成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以及“要努力提振资本市场”的大定调下，当前市场估值扩张的空间仍存，在政策助力下，企业盈利修复的预期较强。随着增量政策落地空间不断扩展，国内经济内生增长动能有望快速修复叠加增量资金入场意愿较强，对整体行情回暖带来持续动力。

报告期内，本基金在配置方向上适度调整，增加了出海高端制造、光储逆变器的配置比例，持仓以出海产业链和电新板块为主。

展望后续，A 股市场近期已经大幅好转，政策是核心的驱动。当前在海外发达经济体普遍进入降息周期的背景下，国内的政策空间已然打开，投资者对中长期信心开始恢复，这非常有利于 A 股市场后续的演绎。过去两年 A 股面临着盈利和估值的双重压力，未来市场预计将先行进入估值修复阶段，之后有望看到盈利触底回升，进而助力市场持续向好。我们持续看好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大背景下的科技成长股，以及在高端制造中不乏产能出清、行业拐点明确的优质公司。本基金将继续坚持成长投资思路，以业绩稳定性强、技术优势突出、成长前景广阔等作为核心评估标准，深入挖掘细分领域的优质公司，努力为投资人获取超额回报。从选股策略上，我们会重点关注“出海”趋势下的制造业投资机会，注重企业的创新能力、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力争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5986 元,累计份额净值为 2.4633 元,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9.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8,520,389.68	77.78
	其中:股票	38,520,389.68	77.7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372,880.47	12.87
	其中:债券	6,372,880.47	12.8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89,455.51	7.25
8	其他资产	1,040,719.53	2.10
9	合计	49,523,445.1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6,404,931.68	74.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04,265.00	1.85

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H	住宿和餐饮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K	房地产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211,193.00	2.4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P	教育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S	综合		
	合计	38,520,389.68	78.97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63	锦浪科技	56,400	4,692,480.00	9.62
2	300750	宁德时代	18,600	4,685,154.00	9.60
3	300014	亿纬锂能	62,600	3,053,628.00	6.26
4	688676	金盘科技	82,284	3,034,633.92	6.22
5	605117	德业股份	27,720	2,818,569.60	5.78
6	603556	海兴电力	44,500	2,120,425.00	4.35
7	300757	罗博特科	15,860	1,847,690.00	3.79
8	002594	比亚迪	5,700	1,751,667.00	3.59
9	300274	阳光电源	17,340	1,726,717.20	3.54
10	688472	阿特斯	118,253	1,651,994.41	3.3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372,880.47	13.0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372,880.47	13.0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85	通 22 转债	12,900	1,328,416.20	2.72
2	132026	G 三峡 EB2	10,000	1,291,867.40	2.65
3	113053	隆 22 转债	12,360	1,258,639.46	2.58
4	113042	上银转债	11,070	1,256,202.67	2.58
5	110059	浦发转债	11,170	1,237,754.74	2.5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109.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38,896.1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7,713.4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40,719.5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85	通 22 转债	1,328,416.20	2.72
2	132026	G 三峡 EB2	1,291,867.40	2.65
3	113053	隆 22 转债	1,258,639.46	2.58
4	113042	上银转债	1,256,202.67	2.58
5	110059	浦发转债	1,237,754.74	2.54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4,136,638.41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681,326.5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324,670.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493,294.75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本基金基金合同；
- 3、本基金托管协议；
- 4、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还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4 日